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》。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，现将公司经营宗旨和经营范围进行修改，具体修改内容如下：

《公司章程》条款修改前	《公司章程》条款修改后
<p>第十二条</p> <p>公司的经营宗旨：诚信为本、科技立业、勇于创新，将公司办成为文化传媒、数显量具、量仪行业国内领先、国际一流的企业，为股东创造价值、为员工创造机会、为客户创造价值、为社会创造财富。</p>	<p>第十二条</p> <p>公司的经营宗旨：为振兴产业服务、为美丽城镇服务、为美好生活服务，将公司发展为产业运营、园区建设、文旅文化、生活服务、数显量具量仪行业国内领先、国际一流的企业，将公司打造成城乡产业发展的智库，为股东创造价值、为员工创造机会、为客户创造价值、为社会创造财富。</p>
<p>第十三条</p> <p>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影视、动漫、游戏等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（凭许可证经营）；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服务；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（凭许可证经营）；影视、动漫、游戏产品的策划、开发、制作，并通过互联网、数字电视网络进行相关产品的发行、运营；影视、互联网、传媒等产业的投资与投资管理；电子技术、电子产品、通讯设备、智能化测控设备、量具量仪、机电机床设备、智能化运输设备、计算机软件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咨询服务；文</p>	<p>第十三条</p> <p>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园区管理服务（农业园区、工业园区、商贸园区、生态园区、特色小镇园区、文化产业园区、体育产业园区、旅游园区）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、社会经济咨询、市场调查、房地产咨询、规划设计管理、建设工程设计、工程管理服务、市场营销策划、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、市政设施管理、物业管理、住房租赁（企业自有住</p>

化艺术交流策划, 创意服务, 品牌管理, 展览展示服务, 设计、制作、代理各类广告, 票务代理, 产品设计, 摄影摄像服务 (除冲扩), 舞台艺术创作服务, 演出经纪, 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, 从事多媒体技术、工业自动化技术、计算机技术、互联网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, 音响设备、灯具的安装, 多媒体设计服务, 工艺品 (象牙及其制品除外) 的销售; 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究、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;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; 环保工程施工专业承包;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;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、施工、养护; 消防工程设计、施工; 园林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; 环境工程建设工程设计、施工;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; 建筑新材料及环保新材料的生产、销售、租赁; 机电设备、环保设备、节能设备的设计、研发、销售; 企业管理。招商; 物业管理; 项目投资开发; 投资管理咨询; 房地产开发; 园林工程、绿化工程设计、运营; 主题公园、度假区项目投资、规划设计、开发、运营; 文化旅游产业项目投资、规划设计、开发、运营; 投资管理; 资产管理; 投资咨询; 企业管理咨询。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 (国家禁止的进出口产品除外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房租赁服务、住房租赁托管服务)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、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; 电子技术、电子产品、通讯设备、智能化测控设备、量具量仪、机电机床设备、智能化运输设备、计算机软件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咨询服务;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、专业设计服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除以上修订内容外,《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。

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待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工商变更及备案等相关手续。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公司章程修订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